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三十七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4月17日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3名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七届三十七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

2、会议于2020年4月24日在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鄂托克西街博源大厦19层会议室召开。

3、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高永峰先生主持。

4、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9年年度审计报告》。

3、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2019 年年度报告》和《监事会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4、审议通过《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证券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涵盖公司经营管理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在经营活动中得到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公司 2019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有效地控制经营风险。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监事会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5、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董事会制定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6、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预计的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定价符合市场交易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构成负面影响。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8、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监事会同意提名高永峰先生、丁艳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与 1 名职工监事共同组成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监事候选人简历请见附件。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9、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最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所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10、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11、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担保的公告》。

1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13、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第三个解锁期及预留授予股票第二个解锁期对应的公司业绩未达到考核指标，应对 94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全部未解锁限制性股票合计 2,436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审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14、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15、审议通过《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高永峰，男，1971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师，历任内蒙古博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鄂尔多斯市伊化实业公司运营部经理。现任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召集人，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目前，高永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0.42%的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丁艳，女，1975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历任伊化集团信息资源部、企业文化部业务员，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业务主办。现任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政策研究分析师。

截至目前，丁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其配偶持有公司股份45,600股，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